

全国书画、艺术品委托交易服务中心

www.sh1122.com

全国交易调度中心热线 15966647833 13864044999

委托买卖交易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_____；

通 联：_____；交易地址选定：_____省 _____市；

受托方（乙方）：中国书画艺术品服务中心 www.sh1122.com 运营方：翰墨龙腾艺术品交易（济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1037591984541 通 联：0531-67811208 15966647833 13864044999

一、合作原则：

经甲、乙双方磋商，甲方委托乙方：购买（ ）/销售（ ）、私有（ ）或他人（ ）的创作/收藏/经营等所控权的：现代字画（ ）；古代字画（ ）；古玩（ ）；玉器（ ）；漆器（ ）；或其他（ ）艺术品，由乙方中国书画艺术品服务中心 www.sh1122.com 全国委托交易平台进行委托受托交易服务，并甲乙双方保证在交易过程中的公平性、保真性、合法性、安全性及认可性。

一、委托交易种类：购买_____或 销售_____ 艺术品明细表：

序号	交易编号	创作者/持有者	名 称	规 格	有无防伪措施	鉴定与否	委 托 时 间	数量	市场 估价	委托价格		佣金 比例
										购买	出售	
1												
2												
3												
4												
小		计										

（本协议委托交易附件明细表有效）

二、委托合作范围

1、 乙方接受：中国国内、及国外组织或个人商业贸易性质的收藏家、企业界、书画艺术家、经纪人、书画艺术品经营者等因商业性质的需求，授权乙方作为甲方的委托代理商，受托购买第三方或销售甲方委托的创作、收藏、经营等所控权的：现代字画（ ）、古代字画（ ）、古玩（ ）、玉器（ ）、漆器（ ）或其他（ ）艺术品和工艺品、收藏品等国内外的平台委托交易。

2、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保证所委托授权购买或销售的书画、艺术作品等行为的执行性，**购买委托者**应具有可控性资金支付能力或自有控权的物品存在。购买委托约定同时需支付预估成交价的 10%-30%作为委托合同保证金，作为有效委托合同履行的定金。在合同履行完毕由乙方退回或折算购款均可。**出售委托者**有需先进行出售作品的挂卖刊登确权，12 个月内如发生法律意义上的经济纠纷或确权纠纷由委托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义务，挂卖确权设计刊登费 300 元/件由委托人支付，12 个月内成交乙方只收取销售佣金为 **3%**；12 个月后自动转为委托代理销售期，被委托人按照艺术品销售成交额的 **10%**作为销售佣金。

3、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委托购买、委托销售信息具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将其泄露给第三方（交易中正常经营行为不受约束）。乙方保证甲方所委托购买、销售之物品的即时品质性、安全性；甲方需乙方

出具交易发票应按照国家税费 4% 税率缴纳税金；

4、其他：甲方、乙方根据需求另行协商。

三、委托代理期限及代理权限

1、本合同有效期限为委托业务完整结束时，委托代理时间以乙方收到委托定金或作品入库签收为准。合同到期双方无异议可书面声明协议续期生效。经双方协议停止合作，本合同即行终止。

2、甲方全权委托乙方在即时行情期间购买、销售达成本合同的有效执行；

四、委托分类费用与业务款的收取或支付

(一) 委托购买：

1、定金支付：_____元；

2、佣金支付：按照甲乙双方约定佣金比例：_____ %；

3、余款支付：_____元； 结算时间：____年__月__日或约定为：_____；

4、结算帐户：开户银行账户：翰墨龙腾艺术品交易（济南）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市南支行

基本帐户账号：74050 15474 0000 407

法 人 账 户：吕 源 工 行：_____ 6222 0816 0200 3896 437 _____；

其他账户：_____；

(二) 委托出售：

1、确权期设计刊登费：叁佰元/件/12 个月

2、佣金支付约定：12 月内甲乙双方约定佣金比例：**3%**，12 个月后代售委托佣金比例为 **10%**；

3、结算账户： 开户银行账户：翰墨龙腾艺术品交易（济南）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市南支行

基本账户账号：74050 15474 0000 407

个 人 帐 户：吕 源 工 行：_____ 6222 0816 0200 3896 437 _____；

其 他 账 户：_____；

委 托 人 账 户：_____；

五、双方同意委买委卖行为开始或缴费后即视同本合同生效。本网上合同电子文本与纸质委托合同同效。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或缴费发票证明本合同生效；

七、未尽事宜，以书面补充协议或电子传送同具法律效力，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管辖。

委托方：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方：书画艺术品服务中心 www.sh1132.com

翰墨龙腾艺术品交易（济南）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0531-67811208 15966647833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